

# 关于常熟市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2023 年 1 月 3 日在市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上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温献民

各位代表：

受市政府委托，我向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报告常熟市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22 年工作简要回顾

2022 年，面对复杂国际环境和国内疫情带来的严重冲击，全市上下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和苏州市委各项决策部署，按照“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重大要求，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加力落实稳经济各项举措，积极释放政策效能，主要指标持续改善，经济整体呈恢复向好、稳中提质的发展态势，较好地完成了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地区生产总值完成 2780 亿元，增长 2% 以上；

——同口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50.4 亿元，增长 4.4%；

-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完成 4870 亿元,增长 5% ;
-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715 亿元,增长 1.5% ,其中工业投资完成 330 亿元,增长 1.6% ,工业技改投资占比 46% ;
- 新兴产业投资完成 275 亿元,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171 家 ;
- 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达 3.85% ,企业研发投入增长 7.6% ;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 1188 亿元 ;
- 实际到账外资 8.8 亿美元 ;
- 进出口总额 238 亿美元 ;
-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与 GDP 增幅同步 ;
- 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上涨 2.3% ;
-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下降率完成上级下达任务 ;
- 空气质量优良率 79% ,PM2.5 平均浓度下降至 27 微克/立方米,国省考断面优Ⅲ率 93.3% ,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 ,万元 GDP 用水量下降率达到上级考核要求。

2022 年,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呈现以下六个方面特点:

(一)坚持防控和发展并重,全力稳住经济发展基本盘,社会大局总体平稳

**疫情防控坚决有力。**全市指挥体系处于随时激活状态,流调溯源高效迅捷,构筑外围交通、社会面管控、大数据核查、精准核酸筛查“四道防线”,顶住多轮疫情冲击。累计建成标准发热门诊 10 家,完成常福健康驿站、尚湖集中医学观察点二期、核酸检测基地二期建设,有效保障市民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复工复产**

**快速有序。**在疫情防控最吃紧阶段,第一时间成立“保生产、稳发展”工作专班,优化“访易安”系统,创新开发“常 i 企”“调研通”“供求通”等信息模块,协调受阻事项超 480 件。动态调整交通查验措施,率先启用货车电子通行证,迅速恢复运输效率,最大限度减小疫情对经济的影响。**纾困政策精准落实。**高效落实国家、省、苏州一揽子政策措施,出台助企纾困、“稳大盘”系列政策,减税降费超 280 亿元,惠及市场主体 60 万户次。落实国有物业租金减免超 2.28 亿元,惠及服务业小微企业 900 多家。加大旅游、养老、住宿、建筑、出租车等困难行业定向支持力度。**金融要素助力保障。**本外币贷款规模首次突破 4000 亿元大关,制造业、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增长超 20%。为中小微企业办理延期、无还本续贷超 270 亿元,减免各项手续费 1.56 亿元,常熟农商银行投放抗疫专项信贷资金 20 亿元,全市企业贷款利率 4.17%,同比下降 0.36 个百分点。

(二)坚持总量和质量并举,聚力打造产业创新集群,发展动能更加强劲

**重点项目支撑有力。**积极发挥重点产业项目协调机制作用,2 个省重大项目、43 个苏州市重点项目如期开工并顺利推进,分别完成投资 7 亿元和 208.6 亿元,为年度计划的 116.7% 和 117.9%。344 个市级重点产业项目完成投资 432.5 亿元,为年度计划的 103.2%,173 个新开工项目已开工 164 个,开工率 94.8%。**招商引资全面提升。**建立产业项目招商协同推进机制,编制《新一代信息技术招商图谱》,组织金秋经贸洽谈会、省氢能产业合作交流等招商推介活动,克服疫情远赴日本、法国、德国等地开展

境外招商,全年签约项目 186 个,总投资 397 亿元,长城汽车、智享生物、硕茂等一批大项目、好项目落户。**产业转型提质增效。**编制《产业创新集群建设 2025 行动计划》,细化声学、汽车、新能源三大产业创新集群建设实施方案,健全产业创新集群政策体系。全年实施智改数转项目 1668 个,提前 1 年完成规上企业全覆盖目标。新增省级工业互联网标杆工厂 4 家、五星上云企业 12 家、AAA 级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示范培育企业 6 家,数量均居苏州第一。新增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企业 97 家,数量创历年新高,索特传动挖掘机部件获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认定。**服务业活力有效释放。**举办“虞城烟火”购物节等活动,全面提振市场信心和活力。新增省级两业深度融合试点单位 2 家、苏州市总部企业 2 家、苏州市生产性服务业领军企业 1 家。琴湖溪里、江南美好荟等商业载体相继开业,云裳小镇电商产业集聚区获评省首批县域电商产业集聚区,电商竞争力居全国第六、全省首位。全力保障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探索房票安置新路径,刚性和改善性购房需求得到释放。

(三)坚持改革和开放并驱,主动融入一体化发展战略,发展活力持续迸发

**区域协同纵深推进。**开展苏州市域一体化背景下常熟空间发展战略研究,划定苏州市域一体化(常熟)融合创新区,构筑“一轴六组团”城市新格局。坚持“城市向南”,与姑苏区、苏州工业园区、昆山和相城分别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形成常熟古城与姑苏古城双城联袂、昆承湖和金鸡湖双湖联姻、常熟高新区与昆山高新区两区联动、苏州高铁北城与苏州高铁新城两翼联合的融合

创新发展格局。建立组团片区开发建设指挥体系,中新昆承湖园区概念规划与城市设计基本完成,UWC+创新岛主体建筑地下结构全面完成,引进新经济项目63个。设立“跨省通办”综合服务区,与8省23地实现“跨省通办”合作全覆盖。**外资外贸结构优化。**持续放大“市采通”平台带动效应,建成阿里巴巴速卖通(常熟)跨境电商产业园,完成市采贸易出口20亿美元、增长31%。新设及增资境外投资项目13个,中方协议投资额4168.4万美元、增长149.5%。亨通港务2万吨级码头通过验收,我市万吨级以上开放泊位达到18个。**创新能级不断提升。**首批国家创新型县(市)通过验收。“苏州·中国声谷”加速崛起,国际声学产业技术研究院实质性运转,苏州产研院常熟创新基地成功落户,引进声学产创项目92个、总投资120亿元。亨通海洋获评省级院士工作站、姑苏顶尖团队,实现“零”的突破。新增国家级众创空间1家,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1家、众创空间4家,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15家,进一步夯实“十百千”平台载体根基。出台创新主体梯队化培育实施细则,全年新增高企171家、累计高企达983家,获评省潜在独角兽培育企业13家。深化“揭榜挂帅”项目组织形式,促成省级科技项目立项71个,全省领先。**重点改革深入拓展。**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计划全面完成,形成7大市级国企架构体系,出台新一轮国企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优化建设项目审批流程,17个重点项目“拿地即开工”。企业开办0.5个工作日实现常态化,新登记各类市场主体4.1万户,苏州第二,“一件事”办件量8.7万件,苏州第一,获评企业家幸福感最强市。

(四)坚持精致和精细并行,全面提升城市功能品质,人民生

活更加美好

**规划引领更为明确。**“三区三线”划定成果获批启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完成公示,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优化调整方案、水域保护规划取得省级同意。用足用好产业用地更新“双百行动”,盘活存量建设用地1.3万亩。完成2个批次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报批,涉及13个片区1.2万亩,为项目用地提供有力支撑。做好土地利用计划管理工作,累计使用土地利用计划612.34亩。**综合交通体系加快建设。**南沿江铁路常熟段桥梁架设完成,常台高速高新区互通工程顺利完工,524国道常熟莫城至辛庄段改扩建工程整体通车。苏虞张市域(郊)铁路(苏州10号线)通过工可评审,先导段开工。衡山路、琴湖路等4条城市道路完成改造,莲花路历经十年全线贯通。新增公交线路10条、调整16条,获评省首批城市公交一体化达标县(市、区)。**老旧更新协调推进。**分类实施既有建筑更新改造,新启动项目20个、竣工22个,华联宾馆等闲置多年的老旧建筑重获新生。有序推进历史街区整理更新,集中房屋使用权超1.6万平方米,蓝·原葺森林文旅产业园盛装开园。“组团式”推进城中村自主更新,完成老旧民宅改造273户。滚动实施老旧小区改造更新,完工续建项目17万平方米、新开工15万平方米,完成既有多层住宅电梯加装13台。**城市管理再上台阶。**完成集贸市场改造升级4家、家宴中心食品安全规范化建设试点14家。新增停车泊位2.5万个,智能化道路泊位1348个,部分热点路段车位日均周转量从2次提升至12次。拆除违法建设超350万平方米,纠处市容乱象12.4万起,打造4个“席地而坐”城市客厅示范区。科

学应对“梅花”等强台风和 1961 年以来最严重的气象干旱,城市运行平稳有序。

**(五)坚持治标和治本并施,扎实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绿色发展成效凸显**

**污染防治成效显著。**坚持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扎实开展突出环境问题整改“回头看”,统筹推进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全市 PM2.5 均值降至 27 微克/立方、空气质量优良率 79%。整治劣 V 类水体 99 条,实施生态美丽幸福河湖建设 216 条,城镇污水提质增效达标区建设率达 100%,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 99% 以上。洪洞水质净化厂一期土建工程全面完工,南湖生活垃圾焚烧厂正式关停。**城乡面貌持续改善。**新建高标准农田 2.9 万亩,其中优质稻米示范区 1.38 万亩,获评“全省高标准农田建设成效显著单位”。全市美丽村庄实施覆盖率 80%,验收“千村美居”村庄 800 个,培育省生态宜居美丽示范镇 1 个、示范村 18 个,建成省级特色田园乡村 3 个、苏州特色精品乡村 6 个、特色康居乡村 225 个。打造更精致的颜港河赏樱胜地,建成“口袋公园”4 个,完成黄河路等 6.4 万平方米景观绿化提档升级。徐六泾江边枢纽、北福山塘整治工程等省重点水利工程建成投用,区域防汛除险能力全面增强。**节能降碳高效推进。**认真落实能耗“双控”工作,已批新建项目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至 0.31 吨标煤/万元,低于全省平均水平。积极发展清洁能源,白鹤滩虞城换流站顺利投产,累计输入清洁电力 61 亿千瓦时。新增并网分布式光伏容量 141.5MW,位列苏州前茅。鼓励发展绿色制造,综合能源站开工建设,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达 2 万辆。

(六)坚持富民和利民并举,持续优化公共服务供给,民生福祉更加殷实

**保障体系日益健全。**全面落实稳岗留工等系列就业政策,城镇新增就业 2.5 万人,发放稳岗返还资金近 1.5 亿元,向失业人员发放失业保险金 1.27 亿元。完成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同步调整,实现基本养老保险待遇 11 连涨。大病医疗保险政策与苏州大市接轨。住房保障持续优化,审核发放租房购房补贴 1070.6 万元,建成保障性租赁住房 4671 套。积极落实各项社会救助政策,发放救助资金 2.4 亿元。**公共服务扩面提质。**市二院成功创建三甲综合性医院,实现三甲医院“零”的突破,市中医院三甲中医院创建通过现场评审,互联网医院正式开诊。14 个新建改扩建学校项目竣工,新增学位 8550 个。课后服务“5+2”模式实现义务教育阶段全覆盖,高考本科上线率 91.9%,高分群体、清华北大录取人数再攀新高,连续 12 年领跑苏州。新增备案托育机构 29 家,在苏州率先完成托育机构“一乡镇一普惠”建设。建成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 7 家、综合为老服务中心 3 家,重点空巢独居老人巡访关爱保障率达 100%。虞山文化旅游度假区成功跻身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海虞镇铜官山村获评省级乡村旅游重点村。开展文化惠民系列公益文艺巡演活动,实施图书馆适儿化改造。电视纪录片《明天会更好》获省优秀文艺成果奖,表演唱《书香江南》获省“五星工程奖”。**社会治理效能提升。**深化安全生产三年专项整治行动,整治隐患 11.2 万处,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亡人数分别下降 53.85% 和 40%。持续推进平安常熟建设,积极强化特殊困难群体和妇女儿童权益保障,开展防范打击养老诈骗



等专项行动。圆满完成全国“两会”、二十大期间安保维稳。全市刑事发案数实现“十五连降”，群众安全感位居全省前列。

## 二、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

2023 年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全面融入苏州市域一体化发展的关键之年，更是破“疫”复苏的重振之年。一方面，我国经济将呈现较强恢复态势，生产需求持续恢复，就业物价总体稳定，新动能蓄积增强，民生保障有力有效，内生动力和发展韧性继续彰显。另一方面，外部环境复杂严峻，国内经济承受压力。具体到我市，随着长三角一体化、沪苏同城化、苏州市域一体化深入推进，我市总体仍处于大有可为的黄金发展期、跨越赶超的重要窗口期。虽然在科技创新、要素集聚、产业结构等方面存在一些制约因素，但有利条件大于困难不足，发展优势大于短板弱项。做好 2023 年经济社会各项工作，全市上下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引领，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积极扩大有效需求，持续保障改善民生，巩固经济恢复基础，高质量谱写更高品质“江南福地”的精彩篇章。

2023 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为：

-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5% 以上；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6%；
- 规上工业总产值增长 6% 以上，制造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提升 0.2 个百分点；
-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700 亿元以上，其中工业投资 280 亿元以上；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
- 到账外资 8.8 亿美元以上；
- 进出口总额 238 亿美元以上；
-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 43%，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工业总产值比重 51%，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15%；
- 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 3.95% 以上，企业研发投入增长 8% 以上；
- 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97 家，有效高企达 1080 家；
- 完成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项目 800 个；
-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19.6 件，每万劳动力中高技能人才数 1150 人；
- 工业用地亩均税收增长 8%，单位地区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持续下降；
- 粮食播种面积 48 万亩次、总产量 4.6 亿斤；
- 城乡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率 90% 以上；
-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 城乡居民收入倍差逐步收窄；
- 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增长 3% 左右；
- 城镇新增就业 2.3 万人；
- 政务服务可网办率 96%；
- 新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 15.19 万平方米；
- 每千人口拥有 0-3 岁婴幼儿托位数 3.5 个，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 90.5%；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下降率、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量、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削减、空气质量优良率、PM2.5平均浓度、国省考断面优Ⅲ率完成上级下达任务；

——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降幅大于全省平均水平。

下面,对2023年主要预期目标作具体说明:

### 1、关于经济发展预期目标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5%以上。**从宏观层面看,疫情对经济带来的影响将有明显改观,企业生产信心、居民消费信心等都将是有所回升,整体经济形势预计向好。从当年增量看,近年来GDP当年增量基本在100亿元以内,预计明年增量约140亿元,总量达2920亿元,与历史趋势衔接。从基础指标看,规上工业产值、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限上批发业等主要指标将稳健增长。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6%。**从直接税收看,全市重点企业总体呈现有序恢复态势,预计2023年仍将延续。从政策因素看,本年度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缓缴税费将在2023年上半年逐步入库,2022年度存量留抵退税已基本退清,2023年减税对收入影响将大幅减弱。从免抵调库看,2023年全口径调库将小幅增长。

**规上工业总产值增长6%以上,制造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提升0.2个百分点。**随着智改数转、创新驱动增强,结构升级、质量提升态势持续,新项目竣工投产,2023年规上工业总产值有望延续向好趋势。从增长点看,2023年有新增产能的重点企业预计净增产值160亿,叠加规上企业自然增量100亿元。2023年制造业预计保持良好增势,规上工业产值增速高于GDP增速,制造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稳步提升。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700 亿元以上,其中工业投资 280 亿元以上。**从实际项目支撑来看,2023 年重点工业项目、老旧工业小区改造、技改项目等能够支撑工业投资。从经营性用地供地计划来看,基本与 2022 年持平,助力房地产投资稳中向好。从发展趋势看,随着苏州市域一体化和重点组团开发建设发挥作用,基础设施建设持续向好。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随着经济活动的继续回暖,可支配收入增速持续上升,就业形势向好,消费增速将逐渐恢复,网络零售、汽车等主要行业呈上升趋势,交家电、日禾戎美等重点零售企业稳步增长。

**实际使用外资 8.8 亿美元以上。**2023 年,外资招引和投资考察往来情况通畅程度预计明显改善,外商投资项目有望增加,但受近两年合同使用外资金额大幅下降影响,实际使用外资完成情况有一定滞后性,且国际经济、政治环境仍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全市进出口总额 238 亿美元以上。**2023 年,我市外贸企业受国际经济形势日趋复杂等因素影响,外贸进出口不确定性仍在增加。从行业来看,以光伏行业为代表的高新技术产业将总体保持增长,而纺织、钢铁等行业出口情况总体较为艰难,纸浆进口竞争日趋激烈,国产替代比例上升也将进一步减少我市进口总量。市场采购贸易出口平稳增长,力争实现市场采购贸易出口 22 亿美元,跨境电商将进入加速培育发展阶段。

## 2、关于转型升级预期目标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 43%,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工业总产值比重 51%,数字经济核心产业**

**增加值占 GDP 比重 15%**。通过打造产业创新集群,全市转型升级步伐不断加快,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各项结构性指标预计持续提升。

**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达 3.95% 以上,企业研发投入增长 8% 以上**。我市加速构建区域竞争力强的现代化产业创新协同体系,建立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创新体系,各级研发投入将进一步增加。

**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97 家,有效高企达 1080 家**。紧扣产业创新集群发展方向,集中力量支持一批成长性企业快速发展,抓实抓细我市创新主体梯队化培育工作。

**完成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项目 800 个**。重点针对汽车、装备制造、纺织服装、新材料 4 个重点领域和潜力较大的规下企业,开展数字化改造跟踪、标杆荣誉创建、智能制造诊断等项目服务。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19.6 件**。2023 年预计全市有效发明专利 9700 件,按照苏州统计口径高价值专利占比 34% 为 3298 件,除以全市常住人口 168.61 万,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19.6 件。

**每万劳动力中高技能人才数 1150 人**。2022 年我市每万劳动力中高技能人才数为 1057 人,2023 年预计新增高技能人才 9700 人,除以全市就业人口 104.42 万,每万劳动力新增高技能人才数为 93 人,达到 1150 人。

**工业用地亩均税收增长 8%、单位地区生产总值建设用地的使用面积持续下降**。积极发挥重点产业项目协调机制作用,有效提

升项目质量,提高用地产出效率,助力全市高质量发展。

### 3、关于民生改善预期目标

**粮食播种面积 48 万亩次、总产量 4.6 亿斤。**坚持粮食安全是“国之大者”,真正做到藏粮于地、藏粮于技,守牢粮食安全底线。

**城乡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率 90% 以上。**根据苏州“十四五”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发展规划,建议该指标设定为 90% 以上。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我市将进一步推进富民增收工作,完善稳就业、促创业、防失业的政策体系,推动居民收入稳步提升。

**城乡居民收入倍差逐步收窄。**我市将坚持在高质量发展中增进民生福祉,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持续带动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逐步收窄城乡居民收入差距,增强城乡区域协调性。

**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增长 3% 左右。**考虑到物价水平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且市场需求总体平稳,CPI 预计将延续温和上涨态势。

**城镇新增就业 2.3 万人。**随着国家“稳就业”政策效应持续释放,叠加经济恢复性增长对就业增长的支撑,就业形势有望保持稳定。

**政务服务可网办率 96%。**我市将继续推进数字政府建设,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落实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改革任务,着力提高线上政务服务能力,不断优化完善政务服务平台,建议该指标设定为“96%”。

**新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 15.19 万平方米。**2023 年,我市计划完成报本社区、南门片区、花园浜片区等 7 个片区 15.19 万平方米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惠及居民 1842 户,内容涵盖房屋外立面整饰、市政管道管网更新、市政道路维修等,并对有条件的小区增设快递房,预留充电桩点位、电梯点位等。

**每千人口拥有 0-3 岁婴幼儿托位数 3.5 个。**根据“十四五”卫生健康规划年度任务,建议该指标设定为“3.5 个”。

**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 90.5%。**为进一步增加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建议该指标设定为“90.5%”。

#### 4、关于绿色安全预期目标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下降率、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量、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削减完成上级下达任务。**该指标为约束性指标,每年目标任务由苏州市分解下达。2023 年,对标“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我市将全力完成上级下达任务。

**空气质量优良率、PM2.5 平均浓度、国省考断面优Ⅲ率完成上级下达任务。**该指标为约束性指标,每年目标任务由苏州市分解下达。我市将坚持绿色发展,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围绕环境质量提升,科学制定并组织实施大气、水和土壤污染防治年度工作计划,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确保各项指标完成任务。

**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降幅大于全省平均水平。**扎实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防范重点领域风险隐患,统筹好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

此外,根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结合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情况,认真筹划成片开发片区选址和定位,经开区、高

新区、城区、各镇(街道)镇区及工业集中区等重点功能区块列入年度实施土地征收成片开发建设范围,范围内的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以及其他公益性用地比例一般不低于 40%,工业主导型片区公益性比例一般不低于 25%。组织实施琴川双湖未来城片区(暂定名)等工程,开展沪武高速公路(扩建)、锡太高速公路、通苏嘉甬铁路工程常熟段、通苏嘉甬铁路常熟西站站前广场工程、常熟西站枢纽连接线工程、海太过江通道(公路部分)建设等工程。

各位代表,做好 2023 年的经济社会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市委的决策部署和人代会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凝聚全市人民的智慧和力量,开拓创新、砥砺前行,为推进常熟高质量发展作出新贡献。